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3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上述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0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建林家具有限公司于2018年06月22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签署产品协议,使用4,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详见《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08月27日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4,800万元,共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46.74万元。本次赎回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交易对手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理财起始日期	理财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实际收益(万元)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00	2018年06月28日	2018年08月24日	3.70%	闲置募集资金	46.74

二、风险控制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理财产品购买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 1.公司财务部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由财务总监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5.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三、对公司影响分析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及在不影响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可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发行人/交易对手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期	理财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受托理财计划	6,000	191	2018年03月02日	2018年06月09日	5.50%	闲置自有资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受托理财计划	3,500	246	2018年03月06日	2018年11月06日	5.60%	闲置募集资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受托理财计划	500	246	2018年03月06日	2018年11月06日	5.60%	闲置自有资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道义新成长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受托理财计划	6,000	222	2018年03月20日	2018年11月06日	5.60%	闲置募集资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道义新成长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受托理财计划	12,000	153	2018年04月11日	2018年09月11日	5.50%	闲置募集资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受托理财计划	8,000	163	2018年04月11日	2018年09月11日	5.50%	闲置募集资金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通盈126定期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164	2018年04月12日	2018年09月13日	6.20%	闲置募集资金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元系列代理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183	2018年04月12日	2018年10月12日	5.20%	闲置募集资金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	223	2018年06月11日	2018年12月20日	5.00%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汇金山”收益凭证	保本固定收益型	6,000	220	2018年06月16日	2018年12月26日	4.80%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89	2018年06月29日	2018年09月26日	0.0008/67.00%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171	2018年06月29日	2018年12月17日	4.800/84.90%	闲置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	90	2018年06月29日	2018年09月18日	4.85/85.35%	闲置募集资金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权益18044定期凭证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00	174	2018年06月29日	2018年12月20日	4.90%	闲置募集资金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6,000	176	2018年06月29日	2018年12月20日	5.00%	闲置募集资金
合计	--	--	103,000	--	--	--	--	--

经公司的已到期赎回理财产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历次公告(编号:2017-022,2018-001,2018-004,2018-007,2018-008,2018-012,2018-013,2018-023,2018-026,2018-029,2018-040,2018-061)。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合计94,500万元,符合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5,000万元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合计8,500万元,符合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18-030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8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01号上海中心大厦25层2501室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501,136,1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8.82%

(四)

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董事长Zhang Ning女士因工作安排无法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第六十七条之规定,董事长不能主持股东大会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荐的一名董事主持。根据半数以上董事的共同推荐,由董事周建群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2人,独立董事HWANG YUH-CHANG先生、蹇锡高先生、LI ALEXANDRE WEI先生、董事Zhang Ning女士、施贵友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刘志京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施贵友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证券事务代表徐重璞女士代为出席并履行相关职责;副总裁徐捷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501,136,400	99.9994	2,700	0.0006	0	0.0000

表决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浙江中科	合计	3,289,400	2.7634	3,078,700	1.941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60,000	1.9036	2,260,000	1.413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9,400	0.8598	818,700	0.5278

二、相关事项及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上述股份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减持计划一致,减持计划一致。

3.公司将持续关注浙江中科和常德中科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4.公司股东浙江中科和常德中科减持计划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上述股东的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18-065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收到股东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江中科”)、常德中科美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德中科”)出具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进展公告》,浙江中科和常德中科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合计减持不超过3,877,4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69%(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完成2017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以总股本105,18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完成后上述合计减持数量变更为4,816,100股)。

2018年8月27日,公司收到浙江中科和常德中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18年8月27日,较上述披露减持计划的减持区间内,减持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常德中科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公司股东浙江中科自2018年6月21日起截至2018年8月27日期间,因自身资金需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36%。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份(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浙江中科	集中竞价	2018.66	210,000	0.1336
合计	--	--	210,000	0.1336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份(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浙江中科	集中竞价	2018.66	210,000	0.1336
合计	--	--	210,000	0.1336

三、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广东金皮宝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3,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广东金皮宝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7,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5.91%,占公司总股本的1.13%。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8-068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8月28日接到公司股东广东金皮宝投资有限公司和叶少芳女士的通知,获悉广东金皮宝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叶少芳女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广东金皮宝投资有限公司	是	4,500,000	2017年8月26日	2018年8月26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00%
叶少芳	是	12,300,000	2017年8月26日	2018年8月26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90%
合计	--	16,800,000	--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期	延期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叶少芳	是	27,500,000	2017年8月26日	2018年10月26日	2018年10月26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10%	质押购回

三、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平潭卓成大宗交易减持计划实施完毕,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948,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4583%;通过集中竞价交易,2018年7月24日至2018年8月22日,平潭卓成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443,54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638%,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391,54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6222%。

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收到股东平潭卓成大宗交易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号)。截至本公告日,股东平潭卓成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60,0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13%。

注:平潭卓成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公司4,480,000股。
2017年5月2日,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830,2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4,144,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共计转增股本130,400,000股,该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720,720,000股,平潭卓成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为1,34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645%。该部分股份于2018年1月2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截至本公告日,股东平潭卓成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60,0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13%。

四、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张维仰先生持有广东环保7,968,009股股份,占广东环保总股本的10.63%。汇鸿集团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至8月21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持有广东环保A股股票25,995,038股,1股限售,18,204,800股,合计占广东环保总股本的49.83%。

本次权益变动前:张维仰先生仍持有广东环保7,968,009股股份,占广东环保总股本的98%;汇鸿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持有广东环保25,995,038股A股及18,204,800股限售的基础上,再通过协议转让,获得张维仰先生持有的5,007,660股股份(占广东环保总股本比例为5.65%),合计将直接持有广东环保94,287,567股股份,占广东环保总股本的10.63%。

四、本次权益变动公告摘要
本次权益变动公告摘要,张维仰先生持有广东环保7,968,009股股份,占广东环保总股本的9.8%;汇鸿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持有广东环保94,287,567股股份,占广东环保总股本的10.63%。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发生变化。

目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情况正常,董事和监事均正常履职,前述事项未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规范运作产生影响。

五、承诺履行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时张维仰先生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张维仰先生已履行承诺。

2.本次股权转让不违反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交所《关于落实《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相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张维仰先生持有广东环保(自然人)和汇鸿集团(企业法)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张维仰先生持有广东环保(自然人)和汇鸿集团(企业法)的股份。
5.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张维仰先生持有广东环保(自然人)和汇鸿集团(企业法)的股份。
6.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张维仰先生持有广东环保(自然人)和汇鸿集团(企业法)的股份。
7.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张维仰先生持有广东环保(自然人)和汇鸿集团(企业法)的股份。
8.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张维仰先生持有广东环保(自然人)和汇鸿集团(企业法)的股份。
9.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张维仰先生持有广东环保(自然人)和汇鸿集团(企业法)的股份。
10.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张维仰先生持有广东环保(自然人)和汇鸿集团(企业法)的股份。

六、其他相关说明
1.经公司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本次协议转让事项涉及的汇鸿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办理审批及登记手续,此事项能否最终完成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张维仰与汇鸿集团签署的《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张维仰先生股份转让协议》;
2.张维仰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汇鸿集团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39 证券简称:浙江仙通 公告编号:2018-054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保证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8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01号上海中心大厦25层2501室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501,136,1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8.82%

(四)

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董事长Zhang Ning女士因工作安排无法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第六十七条之规定,董事长不能主持股东大会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荐的一名董事主持。根据半数以上董事的共同推荐,由董事周建群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2人,独立董事HWANG YUH-CHANG先生、蹇锡高先生、LI ALEXANDRE WEI先生、董事Zhang Ning女士、施贵友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刘志京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施贵友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证券事务代表徐重璞女士代为出席并履行相关职责;副总裁徐捷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501,136,400	99.9994	2,700	0.0006	0	0.0000

表决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浙江中科	合计	3,289,400	2.76		